

臺南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
「初階生活課程教師研習」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 臺南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品質計畫。
- (三) 臺南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運作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目的：
- (一) 提升生活課程教師教學能力，落實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念。
- (二) 培養教師生活課程教學知能，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
- (三) 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促進正常化教學。
- 三、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四、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五、 承辦單位：臺南市國教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
- 六、 實施日期、地點：
- (一) 溪北區：106 年 7 月 20、21 日二天，研習地點：新營區公誠國小。
- (二) 溪南區：106 年 7 月 20、21 日二天，研習地點：善化區大成國小。
- 七、 參加對象：
- 各校 106 年度初次擔任生活課程且未參加過生活課程研習者務必參加**，其他次之。
- 八、 辦理內容：課程表如下
- | 日期 | 第一天(7/20) | 第二天(7/21) |
|-------------|------------------|---------------|
| 08:30~09:00 | 研習報到 | 研習報到 |
| 09:00~12:00 | 生活課程綱要精神與教學實踐 | 生活課程主題教學與案例分析 |
| 12:00~13:00 | 午餐 | 午餐 |
| 13:00~16:00 | 生活課程教科書分析與主題教學 | 生活課程主題教學實作與分享 |
| 講師 | 外聘講師：鄭淑慧老師、陳春秀老師 | |
- 九、 報名方式：(兩項流程皆須完成)
- (一) 網路報名：106 年 7 月 14 日前上學習護照報名，研習護照開設學校大成國小。
- (二) 表件報名：106 年 7 月 14 日前，以校為單位，將表件(如附件)電子檔傳送至大成國小李明達主任電子信箱(minda@tn.edu.tw)，俾利印製研習證明書。
- 十、 預期成效：
- (一) 促進初階生活課程教師對於課程的整理認知。
- (二) 強化生活課程教師的教學輔導機制，提升教師的教學品質。
- (三) 透過生活課程教學的案例專業分享，提升教師的教學素養與課程的省思。
- 十一、 備註：
- (一) 歷年證明書遺失恕不補發，請以學習護照研習時數為依據。
- (二) 因應證書雙語化，103-105 學年度尚未領取證書之教師，於 106 年 9 月底前補發，並寄送至所屬學校。
- 十二、 獎勵：辦理本案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 十三、 本計畫聯絡人：大成國小李明達主任 06-5837520#2130。